

证券代码：874337

证券简称：凤生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拟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议案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并向我们提交了会议相关的文件资料；经初步审阅公司提交的《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相关内容，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出以下事前意见：

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相关内容，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的过程中，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服务，公司聘请其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决定程序合法，支付的报酬水平公允、合理，不影响财务审计的独立性、真实性和公允性。我们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邓鹰、钟朝宏

2026年4月24日